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情况

2026 年 6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要求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终止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9,745,5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终止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421,176,660 股变更为 411,431,160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21,176,660 元变更为人民币 411,431,160 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上述股本、注册资本变更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

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后续变更登记、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1,176,660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1,431,160 元。
第十九条 公司现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421,176,660股。	第十九条 公司现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 411,431,160 股。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及内容保持不变。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根据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情况择机办理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变更登记相关事宜，最终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八日